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8樓

承辦人：周家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70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ax795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正區河堤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230387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國小加註領域客家語文專長學分班簡章、112國小加註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專長
學分班簡章各1份 (25804145_1123038756_1_ATTACH1.pdf、
25804145_1123038756_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國立清華大學112年度《國民小學教師進修加註語
文領域客家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》及《國民小學教師進
修加註語文領域原住民族語文專長24以上學分班（阿美
族）》，請各校轉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2年4月25日清語研所字第1129003108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2年5月9日。
- 三、招生對象：國民小學合格在職專任教師（縣市政府薦派教
師為優先）以及具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之儲備教師（包
括代理、代課或兼任教師）。
- 四、開設班別：客家語文及原住民族語文（阿美族語）各1
班。
- 五、招生人數：客家語文27人，原住民族語文（阿美族語）30
人。

河堤國小 1120427



TTAA1123002771

六、修業年限：1-2年。

七、上課時間：學期間之週六或週日及寒暑假之週一至週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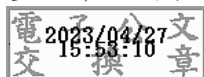
八、上課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（新竹市南大路521號）或校本部（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）。

九、收費標準：本學分班為自費班，每學分2,500元。

十、其他詳情請見附件及 <https://git11.site.nthu.edu.tw/p/412-1137-18228.php?Lang=zh-tw>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

線